

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在《公司章程》中明确了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。

二、2021 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，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、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。

独立董事：李晓慧、鲁 篱、ZHANG DONGHUI（张东辉）、刘利剑

2022 年 4 月 20 日